

证券代码：839751

证券简称：南思科技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1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。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吴晓庆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应到职工代表 31 人，实到 31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的发展壮大离不开公司员工的努力与支持，保持优秀员工的稳定性也极为重要。为了鼓励公司员工为公司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，肯定优秀员工的榜样作用，公司董事会拟认定穆建民、吴生欲、曾剑锋、于彬、高明德、吴晓庆、杜杨华、卢德宏、吴凡、胡学兰、孙泽、佐国文、张坎、许桂云、汤小兵、陈志、毛春岳、石磊、俞小俊、蔡宇翔、葛秋瑾、顾霞玲、钱坤、李响、徐海涛等 25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5 日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。截至

公示期满，全体员工均未对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提出异议。同意将上述 25 名员工认定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《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国电南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8 日